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MI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上海銘源控股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財務顧問

Henco & Associates

衡持行融資有限公司

以發行新股方式 收購 GIAN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

董事謹此公佈，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二日就買賣 Giant Power 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訂立之買賣協議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

謹請參閱本公司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四日之公佈(「該公佈」)、本公司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七日就拆細股份而發出之公佈及本公司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二日之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佈所界定之用詞於本公佈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謹此公佈，買賣協議全部條件經已達成，而收購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完成收購(「完成」)時已按發行價 0.20 港元向 Lee 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 200,000,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05 港元之新股。

基於收購周立群投資有限公司及 Giant Power Internatioanl Limited 之完成對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為讓股東更了解本集團最新之財政狀況及貫徹本集團致力維持企業透明度之宗旨，故此董事謹此於下文載列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計算之本集團備考未審核綜合資產淨值：

約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	102,319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完成收購周立群投資有限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註)	13,000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股東應佔 未審核經營虧損	<u>(3,000)</u>
完成前備考經調整未審核綜合資產淨值	112,319
收購之影響： 收購 Gian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	<u>40,000</u>
完成後備考經調整未審核綜合資產淨值	<u>152,319</u>
完成前備考經調整未審核綜合每股資產淨值 (按 2,163,096,230股股份計算)	<u>0.052港元</u>
完成後備考經調整未審核綜合每股資產淨值 (按 2,363,096,230股股份計算)	<u>0.064港元</u>

註：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拆細股份前，收購周立群投資有限公司之代價38,000,000港元部份以現金25,000,000港元支付，其餘以每股1.00港元之發行價發行及配發13,00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本公司股份支付。

承董事會命
Shanghai Mi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上海銘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錢禹銘

香港，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